

路加福音 1:1-25

作者以義人稱呼撒迦利亞夫婦，撒迦利亞亦是一位祭司，這一對忠心事奉神的配偶，遵行神的一切誠命和條例，又無可指責，只是他們沒有孩子，他們是蒙福的嗎？從兩夫婦的態度卻感受不到，否則撒迦利亞不需懇切祈禱要有一個孩子，而伊利莎白更不會在懷孕五個月時，說出「主在眷顧我的日子，這樣看顧的，要除掉我在人前的羞恥」。

作為一個事奉神的祭司，又是義人、有無可指責的品格，卻沒有孩子，成為他們心裡的一根刺，一個又忠心、又良善的僕人，未必能夠有人間的福氣。就算神的恩典臨到，撒迦利亞仍然不相信，以「我已經老了，我的妻子也年紀老邁了」。這種對自己能力的「不可能」心態，是撒迦利亞限制了神的能力，還是他不相信神有這種能耐？因他的不信，以致成為啞巴，直至兒子出生為止。神要成就的應許，並不會因人的不相信而受到阻礙。

神所賜給撒迦利亞的孩子與別不同，約翰有以利亞的能力，走在主的前面，就算義人也可喝酒，但他就要淡酒烈酒都不能喝，顯示出他的一生是特別奉獻給神的，約翰更有特殊的使命，就是呼召人悔改，引領百姓歸回神，並為主預備迎接他的百姓。施洗約翰在未出生之前，就已經被神揀選了，並承擔一個不平凡的使命。

撒迦利亞夫婦在晚年得子，並沒有據為己有，而是按著神的心意，奉獻給神。父母只是孩子在地上的托管者，而不是擁有者，這種按著神心意去養育兒女的心態，值得今天的信徒再三的反思。我們對兒女過分的看顧，以及想操控兒女的心態，都不是合神心意的管教之道。

撒迦利亞夫婦雖然年紀很大都沒有孩子，在猶大的文化中視為不完美，或者是缺憾，但他們的生命仍然是蒙福的，他所蒙的福不關乎有沒有孩子，而是他們能夠事奉神、在聖殿中親近神、服事前來敬拜及獻祭的百姓、他的禱告亦蒙神垂聽及回應，他生命中有很多片段，都有神

的參與，這都是蒙福的表徵。今天，我們的生命也不完美，或許還有很多的缺憾，但毫不阻礙我們可以蒙福，因為蒙福的源頭在於神，只要我們與主同在，與主同工，就是蒙福了。

在母腹中的約翰，已擔負神所交托的使命，他長大後是否會甘心樂意去實踐這使命嗎？還是抗拒神，並質疑神為何要將這使命強加於他的生命中呢。今天，我們看神交托的使命是苦差，還是視為恩典，是欣然接受，還是抗拒差遣。這都視乎我們是否相信神的大能，神既然可以將撒迦利亞認為「不可能」的事，逆轉為對他們一家的恩典，那麼發生在我們生命中的每一件事，神都可以轉化為祂要成就的事。換句話說，我們只需欣然接受神所交托的使命，無需擔心我們的能力，因為神必然成就祂的心意，而我們只是彰顯祂能力的管道而已。